

南通大学文件

通大科〔2026〕1号

关于印发《南通大学科学研究论文等级 认定办法》的通知

各院（室、中心）、部门、直属（附属）单位：

现将《南通大学科学研究论文等级认定办法》印发给你们，
请遵照执行。



2026年3月2日

南通大学科学研究论文等级认定办法

为进一步强化科学研究成果管理，树牢“重基础、强内涵、树高端、育精品”的成果导向，全面提升科学研究水平，为建设特色鲜明的国内一流大学贡献更多科研力量，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办法所指的研究论文包括在学术期刊发表的论文，被政府采用的研究报告、政策建议、提案议案和政府内刊采用的论文等决策咨询成果，在报纸上发表的理论文章，在新媒体上发表的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会议录索引（CPCI-SSH）入选论文。

第二条 本办法实施范围为全校在职教职工、校聘教职工、退休职工与在籍学生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论文。第一署名单位须为南通大学。

第三条 关于人文社会科学论文通讯作者，遵循下列规定：

1.除 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A&HCI（艺术与人文科学引文索引）、CSSCI（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来源期刊外，在其他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通讯作者概不认可。

2.在 CSSCI 来源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需在期刊上明确标注通讯作者，并且此刊有其他的通讯作者案例。

3.通讯作者和第一作者需为本科生或研究生与其项目导师关系、青蓝工程师徒关系，或两者在同一课题组（在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备案登记的项目）。

4.第一作者和通讯作者只能由一人申报、登记，只能作为申报者的成果用于业绩考核和职称晋升。

第四条 论文发表的日期以论文正式出版日期为准。

第五条 学术论文必须是全文公开发表的理论文章。论文摘要、一般综述、一般书评、一般性科普文章、研究介绍、译文、短论、补白等不属于学术论文范畴。

第六条 期刊论文的定级以学术期刊等级划分为准，同一刊物在多个期刊级别认定来源中重复出现时，采用就高原则；同一刊物出现在多个学科中，以在某学科中的最高类别为其期刊类别。

第七条 学术期刊等级随索引目录的调整而自然调整；各索引新增收录的期刊，自动列入期刊目录的相应类别；被各索引调整出的期刊，自动从期刊目录中退出。

第二章 研究论文认定范围

第八条 学术期刊论文是指在国内具有正式刊号、公开发行人并能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或其他学术数据库检索到的理论文章。

第九条 被《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全文转载或论点摘编的学术论文视为相应级别的研究论文。

第十条 为国家各级党政部门科学决策提供理论支持、政策建议的决策咨询类科研成果，如咨询报告、政策建议、调研报告、提案议案，以及被各级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各级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各级党委政府内刊采用的文章，视为相应级别的研究论文。决策咨询类成果的等级认定、登记鉴定等按《南通大学决策咨询类科研成果管理办法》执行。

第十一条 在市级及以上党报党刊上发表的 1500 字以上的理论文章视为相应级别的研究论文；在省级及以上《学习强国》上发表的 1500 字以上的理论文章视为相应级别的研究论文。

第十二条 在《中国纪检监察研究》《廉政文化研究》上发表的学术论文，经人文社科处评审认定后视为相应级别的研究论文。

第三章 研究论文等级划分

第十三条 人文社科研究论文等级分为一至八级。

一级研究论文包括：在《中国社会科学》《求是》上发表的论文；A 类决策咨询成果。

二级研究论文包括：在人文社科顶级期刊上发表的论文，详见《南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术期刊分级目录（2026 版）》；B 类决策咨询成果；被《新华文摘》全文转载的论文。

三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CSSCI 来源期刊中权威期刊上发表的论文，详见《南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术期刊分级目录（2026 版）》；在 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1 区期刊、A&HCI

（艺术与人文科学引文索引）来源期刊上发表的论文；C 类决策咨询成果；被《新华文摘》转载的论点摘编；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全文转载的论文；在《人民日报》发表的理论文章。

四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CSSCI 来源期刊中著名期刊上发表的论文，详见《南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术期刊分级目录（2026 版）》；在 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2 区期刊上发表的论文；D 类决策咨询成果；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转载的论点摘编；被《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全文转载的论文；在《光明日报》《经济日报》上发表的理论文章。

五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CSSCI 来源期刊中一般期刊、CSSCI 来源集刊、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3 区期刊上发表的论文；E 类决策咨询成果；根据学科发展需要，选取三种艺术、小语种 CSSCI（扩展版）期刊，在其发表的论文，详见《南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术期刊分级目录（2026 版）》；经人文社科处评审认定，在《中国纪检监察研究》《廉政文化研究》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六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CSSCI 来源期刊（扩展版）上发表的论文；在 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4 区期刊上发表的论文；F 类决策咨询成果；在其他国家级党报党刊上发表的理论文章；在《新华日报》上发表的理论文章；在《群众》杂志上发表

的理论文章；在《学习强国》国家级平台上发表的理论文章；根据学科、专业发展需要，选取三本小语种非 CSSCI 期刊，在其发表的论文，详见《南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术期刊分级目录（2026 版）》。

七级研究论文包括：在北图核心期刊、SCDC 来源期刊、《中国纪检监察研究》（除认定外）上发表的论文；G 类决策咨询成果；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会议录索引（CPCI-SSH）入选论文；在其他省级党报党刊上发表的理论文章；在《学习强国》江苏省平台上发表的理论文章；在《南通日报》上发表的理论文章。

八级研究论文是未被列入上述级别、具有正式刊号并在国内或国外公开发行人、能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或其他学术数据库检索到的学术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在《学习强国》其他省级平台上发表的理论文章。

第十四条 自然科学研究论文等级分为特级、一至八级。

特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Nature、Cell、Science 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一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Nature 、Science 子刊且为 Nature Index 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二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Cell 子刊且为 Nature Index 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三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SCI（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1 区、

Nature Index 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四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SCI（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2 区、中国计算机学会推荐 A 类国际学术会议上发表的论文。

五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SCI（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3 区、中国计算机学会推荐 B 类国际学术会议上发表的论文。

六级研究论文包括：在 SCI（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4 区、EI（JA）论文、中国计算机学会推荐 C 类国际学术会议上发表的论文。

七级研究论文包括：在北图核心、SCDC 来源期刊、CPCI-S、EI（CA）上发表的论文。

八级研究论文是未被列入上述级别、具有正式刊号并在国内或国外公开发行人、能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或其他学术数据库检索到的学术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第四章 研究论文申报统计

第十五条 研究论文的登记、鉴定由科学技术处、人文社科处负责；研究论文由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负责申报登记；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应在论文发表见刊后一个月内在科研系统填报相关信息，科学技术处、人文社科处审核入库。

第十六条 研究论文等级申报登记以年度为周期。对于统计当年需要补录往年遗漏的研究论文，只能补录统计年上一年的研究论文。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七条 本认定办法由科学技术处、人文社科处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认定办法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原《南通大学科学研究论文等级认定办法（修订）》（通大〔2022〕12 号）同时废止。

附件：

人文社会科学学术期刊分级目录（2026 版）

一级期刊	中国社会科学、求是
二级期刊	顶级期刊 哲学研究、经济研究、中国工业经济、法学研究、政治学研究、社会学研究、民族研究、马克思主义研究、教育研究、心理学报、体育科学、文学评论、外国文学评论、中国语文、新闻与传播研究、历史研究、世界历史、统计研究、管理世界、中国行政管理、中国图书馆学报、文艺研究、音乐研究、美术研究
三级期刊	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1 区期刊、A&HCI（艺术与人文科学引文索引）来源期刊
	CSSCI 权威期刊 中国法学、南开管理评论、会计研究、管理科学学报、中国教育学刊、教育发展研究、中国电化教育、世界经济、金融研究、中国农村经济、史学月刊、中国史研究、马克思主义与现实、民俗研究、地理学报、人口研究、上海体育学院学报、情报学报、外语教学与研究、外国文学研究、心理科学、国际新闻界、新美术、中国音乐学、装饰、现代外语、语言科学、外国语、哲学动态、世界经济与政治、国际问题研究、文学遗产、文艺理论研究、江海学刊、社会科学、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复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中国人民大学学报、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
四级期刊	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2 区期刊
	CSSCI 著名期刊 中外法学、法学、法学家、法商研究、清华法学、政法论坛、现

	代法学、公共管理学报、中国管理科学、中国软科学、科学学研究、科研管理、审计研究、管理评论、管理科学、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电化教育研究、高等教育研究、北京大学教育评论、课程·教材·教法、学前教育研究、比较教育研究、教育学报、教师教育研究、经济学（季刊）、国际金融研究、国际贸易问题、世界经济研究、宏观经济研究、农业经济问题、财贸经济、经济科学、经济学家、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劳动经济研究、财经研究、财政研究、改革、经济学动态、南开经济研究、中国农村观察、税务研究、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考古、考古学报、文物、中国边疆史地研究、出土文献、近代史研究、文史、文献、史林、史学史研究、红旗文稿、思想理论教育导刊、中共党史研究、国外理论动态、党的文献、世界民族、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西北民族研究、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经济地理、城市规划、社会、中国青年研究、青年研究、北京体育大学学报、中国体育科技、体育学刊、数理统计与管理、大学图书馆学报、图书情报工作、档案学研究、情报资料工作、当代外国文学、国外文学、心理科学进展、新闻大学、出版发行研究、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新闻记者、戏剧艺术(上海戏剧学院学报)、美术、南京艺术学院学报（美术与设计）、民族艺术、中国书法、中国音乐、电影艺术、外语界、语言文字应用、当代语言学、中国翻译、外语教学、道德与文明、伦理学研究、自然辩证法研究、科学技术哲学研究、当代亚太、现代国际关系、公共行政评论、中共中央党校学报、探索、理论探讨、行政论坛、理论探索、思想战线、理论与改革、中国比较文学、民族文学研究、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中国文学研究、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资源科学、世界宗教文化、文史哲、学术月刊、求是学刊、探索与争鸣、东南学术、国外社会科学、江苏社会科学、南京社会科学、北京社会科学、天津社会科学、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华中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暨南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上
--	--

	海交通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苏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同济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五级期刊	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3 区期刊
	CSSCI 一般期刊
	CSSCI 集刊
	当代电视、音乐艺术(上海音乐学院学报)、日语学习与研究 中国纪检监察研究、廉政文化研究（经人文社科处评审认定）
六级期刊	S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中科院 4 区期刊
	CSSCI（扩展版）来源期刊
	日本研究、韩国语教学与研究、法语国家与地区研究
七级期刊	北图核心期刊
	SCDC 来源期刊
	中国纪检监察研究（除认定外）
	CPCI-SSH 期刊
八级期刊	未被列入上述级别、具有正式刊号、在国内外公开发行人并能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或其他学术数据库检索到的学术期刊；在《学习强国》其他省级平台上发表的理论文章。

